

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秦海渔建议字〔2020〕1号

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 对河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 1230 号建议的会办意见

市发改委：

刘德进提出的“关于支持海上风电建设，构建河北多样性能源体系的建议”（第 1230 号）收悉，我局高度重视，责成相关科室进行了认真学习，经研究，意见如下：

2019 年 12 月，华润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向我局提出拟在我市毗邻海域投资建设华润秦皇岛 700MW 海上风电项目。依据贵委《关于支持华润电力开展秦皇岛海上风电前期工作的函》，我局对项目拟选位置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出具了选址意见。由于该项目拟建项目选址位于海岸线向海一侧 12 海里以外，且需要建设海底电缆管道，根据《海域使用权管理规定》第四章第十六条第五项关于国家直接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项目的规定，按照审批权限划分，应由自然资源部直接受理。

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

2020 年 3 月 12 日



签发领导：马骧飞

联系人及电话：王成亮 5301913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